

证券代码：002664

证券简称：信质集团

公告编号：2026-008

信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大股东减持计划届满暨减持结果的公告

第一大股东中信证券中信信托中信总营股票质押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信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第一大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中信证券中信信托中信总营股票质押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证券账户名称“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信银行信托组合投资项目1701期单一资金信托”，以下简称“资管计划”或“第一大股东”)计划在预披露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上市公司股份，减持股份数量上限不超过上市公司总股本的3%。其中，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4,082,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1%；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8,164,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2%。

公司于2025年12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第一大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及5%整数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9)，第一大股东于2025年11月21日至2025年12月4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955,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8%，资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从104,005,200股减少至102,050,000股，持股比例从25.48%减少至25.00%，权益变动触及1%和5%刻度。

公司于2026年2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第一大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第一大股东于2025年12月11日至2026年2月4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126,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2%；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960,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8%，资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从102,050,000股减少至97,963,000股，持股比例从25.00%

减少至 24.00%，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

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第一大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1%整数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第一大股东于 2026 年 2 月 6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4,077,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资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从 97,963,000 股减少至 93,886,000 股，持股比例从 24.00%减少至 23.00%，权益变动触及 1%刻度。

2026 年 2 月 24 日，公司收到第一大股东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告知函》（以下简称“《告知函》”），截至 2026 年 2 月 24 日，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已届满，其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 4,082,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 6,827,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7%。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份数 量(股)	减持比例 (%)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银行信托组合投资项目 1701 期单一资金信托	集中竞价	2025 年 11 月 2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2 日	22.68	4,082,000	1.00
	大宗交易	2026 年 2 月 4 日至 2026 年 2 月 24 日	23.68	6,827,000	1.67
合计				10,909,000	2.67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104,005,200	25.48	93,096,200	22.8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04,005,200	25.48	93,096,200	22.8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第一大股东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第一大股东实际减持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减持计划时间届满。

三、备查文件

1、《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告知函》。

特此公告。

信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24日